

亲亲 我的妈妈



黄蓓佳
著





亲亲 我的妈妈

黄蓓佳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亲亲我的妈妈 / 黄蓓佳著. -- 武汉: 长江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8.11

(黄蓓佳儿童文学系列)

ISBN 978-7-5560-8731-0

I. ①亲… II. ①黄… III. ①儿童小说-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①I287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218438号

黄蓓佳儿童文学系列·亲亲我的妈妈

作 者: 黄蓓佳	出版发行: 长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出 品 人: 何 龙	业务电话: (027)87679174 (027)87679786
总 策 划: 周祥雄 陈 栋	网 址: http://www.cjcp.com
姚 磊	承 印 厂: 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执行策划: 梅 杰	经 销: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
责任编辑: 舒木星 赵佳慧	印 张: 8.5
陈诗文	版 次: 2018年11月第1版
责任校对: 莫大伟	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
美术编辑: 陈 奇	规 格: 880毫米×1230毫米
封面绘画: 孙闻涛	开 本: 32开
内文插画: 唯恩创艺	字 数: 175千字
版式设计: 肖 傲	书 号: ISBN 978-7-5560-8731-0
督 印: 顾 斌	定 价: 24.00元

(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厂调换)

从我的手心里飞出去的鸟儿

黄蓓佳

作家们最爱说的一句话是：我最好的作品是下一部。下一部作品在哪儿呢？在作家的脑子里，脑子里的东西永远是好的，值得期待的，因为它尚未成形，还有余地，是一团或隐或现的光，离地五尺，离作家的手指尖也有五尺，让你总觉得就要抓住了，再一努力就抓住了……在抓住和没抓住之间，垂涎的感觉多么奇妙。

我不敢这么讲，我是个怯懦的人，一辈子都没有对自己的作品大声地说一个“是”，哪怕在黑暗中，悄悄地对着浴室里的镜子。我只能说，我这几本书，是我所有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几本，出版几年、十几年、二十年之后，仍然能够让我的读者们喜爱和传播的几本。有时候我自己重读其中的一些篇章，我自己会笑，会感动，也会想，那时候我写得还真不赖，放在今天，我大概写不到这么活泼，这么有趣。古时候的哲人说过：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。如果今天让我再写《我要做好孩子》，我写出来的会是另外

一个故事，另外一种格调，因为我的年岁增长了，时代不一样了，心境就差得更大了。是从前的《我要做好孩子》好看，还是现在的《我要做好孩子》好看，这是完全没把握的事。

好的故事，好的作品，应该是历久弥新、魅力永存的，可以让读者们一代一代地读下去，不断地被感动、被浸润的。真希望我有作品能够排进这个行列中。

很多年前我就说过这样一段话：我的作品如同我攥在手心里的鸟儿，手一松，鸟儿就会扑棱棱地从我身边飞起来，眨眼间不见了踪影。我永远都不知道它们最终会飞到谁的家里，和哪一个爱读书的孩子结为好友。

编辑是那根牵着鸟儿的无形的绳子，在我和读者之间，他们愿意把线放得无限地长，无限地远……



目 录

CONTENTS

一 爸爸葬礼上的妈妈	1
二 亲爱的主持人	23
三 亲戚们	54
四 救救朋友	69
五 暑假有一点儿无聊	85
六 姨父打进了热线电话	106
七 你不是我想要的那个人	125
八 被海水包围的鱼	145
九 妈妈怎么会下岗	161
十 我们的秘密	193
十一 爱过,又不爱了	221
十二 寒冬里的春天	250

一 爸爸葬礼上的妈妈

在这个海边的小城市里，天空喜欢下雨。

尤其是空气湿润的五月，家家户户的阳台上总是腻着一层肮脏的黏液，汪出一种令人不爽的光亮。霉菌和爬山虎一类的藤蔓喜欢这样的天气。霉菌是白色的，一两天之内会迅速地膨胀发育，长成指甲盖大小的蘑菇状的菌体，肥硕得叫人惊讶。爬山虎的生长更是匪夷所思，它的藤尖平均每个小时可以越过一块红色的砖头。如果早晨还看见它们盘踞在二楼的窗台上，到了傍晚，三楼的住户肯定可以从家中瞥见它们探头探脑的绿色身影。

夜里，总有觅食的蛾子从阳台上掠过。一不小心，它们的翅膀沾上了铁栏边的污渍，薄薄的、灰色的羽翼就会变得沉重，而且像鸭掌一样地连成一片，无法舒展，最终一个跟头跌落在地上，使劲地鼓动肚皮，苟延残喘。

这时候，深夜里目光炯炯的猫咪会喜不自胜。它们箭步上前，拿出杀鸡用牛刀的劲头，把可怜的灰蛾捂紧在两只

前爪之中，翘着旗杆一样的尾巴，辗转腾挪，低声呜咽。那种激动不已兴奋异常的样子，仿佛一个搏斗许久之后的大获全胜的将军。

到清晨，主人穿着塑料的拖鞋走上阳台呼吸湿漉漉的空气时，会吃惊地看到阳台角落里遗落下一条灰色的呕吐物，细长的，紧紧裹着的，像放烂了的火腿肠。这是猫咪尝鲜一样地吃下灰蛾之后，对主人做出的贡献。

城市包裹在咸湿的空气之中，每一个檐角，每一片树叶，每一盏路灯都凝着半透明的水汽。这是被太多的工业废料污染之后，变得像磨砂玻璃一样暧昧的城市的呼吸。钢筋和木材都在这种稠密的水汽中缓慢地腐烂，从坚不可摧到不堪一击，完成它们由辉煌而衰亡的命运。

从白天到夜晚，人们在这样的城市里行走着。头发粘在脑门上，衣服软耷耷地贴着身体，手里拎着上班的公文袋，上学的书包，上菜场的竹篮子。他们丝毫不抱怨，一点儿都不抱怨，因为生活就是这个样子，不可以期盼太多，也不应该要求太多。

湿得滴水的城市。慵懒和忧伤的城市。

可是，偶尔也会有云开日出的日子。

当阳光从灰沉沉的霾云中小心地撕开一条口子，往城市里笑眯眯地看上一眼之后，世间万物就仿佛从魔法中醒来一样，一切一切都变得明亮、轻快、活泼，那样地笑靥如花和生气勃勃。

一分钟之前还像没有拧干的婴儿尿片那样滴水的云朵，

一分钟之后却成了大团大团蓬松柔软的棉花，干爽，洁净，蓄满了阳光的好闻气味，在天空中慢慢地游移踱步。

云朵闪开去的空当里，太阳就大方地展露它灿烂的身影。于是，城市中楼房的每一个立面都闪闪发光，像涂上了一层薄薄的琉璃。

水珠从梧桐树的枝条间滚落，发出丁零零的响声。汽车的前后窗户都映着蓝天白云和熙熙攘攘的街景，如同城市里一幅幅活动的风景画面。浅绿色和米黄色的花斑蝴蝶用最快速度晾干了它们的翅膀，而后飘摇着飞过马路，聚集在街心花坛的蜡瓣花和榆叶梅上，陶醉一样地舞蹈和嬉耍。小鸟儿赶快从树杈间扑过去，一门心思地要参加蝴蝶的盛会，叽叽喳喳地闹个不休。蝴蝶自然嫌它们聒噪，故意地端出架势，飞高飞低，翩如霓影。

这样的热闹，这样的欢欣，这样的喜气洋洋和清新妩媚。

爸爸的葬礼非常幸运，赶上了这样一个云开日出的时候。所以，那些穿着深色的衣服来参加葬礼的人，那些带着哀思和鲜花赶过来的亲人、同事和朋友们，他们的面容看上去就没有想象中那么忧伤。甚至他们手臂上别着的那朵绢纸白花，在阳光中都变得娇美和灿烂，每一片花瓣薄如蝉翼，柔嫩透明，散发出真花一样清新的香气。

“来了吗？”

“来了来了。”

“多么不幸啊！”

“说的是。谁都想不到的意外。唉，孩子最可怜！”



他们轻声交谈几句，而后分开，寻找自己应该站立的位置。

阳光无所不在，它照耀着墓地上新挖开的泥土，褐黄色的泥土泛出一层金红，变得可爱起来。

土里有一种潮湿的好闻的气味，这首先吸引了几只深褐色的爬虫，它们努力地舞动四肢，要把自己的身体往土堆里拱进去，拱进去。

然而，一不小心，爬行的路径不对，拱到了爸爸的散发着油漆气味的骨灰盒上，坚硬的墙壁使它们再也无法前进。它们很诧异，惊奇地抬起头，脑袋摇来摇去，想要看清楚挡在前方的是什么。

它们永远都没有办法明白，在这个坚硬的盒子里面，躺着一个人的身体，一个四十岁的成年男人的全部身体。

还有他所有的笑容，所有的忧伤，所有对儿子的爱，所有在世界上应该尽到而没有尽完的责任。

硬壳爬虫们蜷缩不动，紧张地交头接耳，商量对策。

弟弟站在人堆里，不需要太多的蜷缩，就能够让自己被周围的大人们遮没不见。他觉得这样很好。他不想再看见那只骨灰盒了。可怜的爸爸，站起来的时候比弟弟要高出两个脑袋，躺在这样一只盒子里肯定很不舒服。可是弟弟没有办法帮到他。就像爸爸活着的时候总是要儿子自己努力一样，现在，弟弟也没有办法帮助爸爸。

事情发生得非常突然，弟弟在起初的一星期之内死活

都不能相信这是真的。

弟弟只记住了那个黄昏的景色：天空是青紫的，最西边的地方有几抹橙红和金黄。被阳光照射了一天的树木，缓慢地释放出紫外线的好闻的气味。鸟儿们悠闲地从天空中飞过，挑剔地寻找晚上的栖息之处。路边的小摊贩们早早地就占据地盘，开始摆出夜市才出售的食物：热辣辣烫嘴巴的牛肉粉丝煲，架在火炉上薄皮带汁的鲜肉小笼包，撒上了诱人的孜然香料的羊肉串，白如雪花又漂着一层红色辣油的豆腐脑……

整个城市，被温暖的暮色笼罩着，安详得像一抹微笑。

当时爸爸从海陵路小学接了弟弟出来，顺便拐到菜场，买了一只宰杀好的红冠子的小公鸡。他把公鸡夹在车后，一边慢悠悠地骑车，一边絮絮叨叨地跟坐在前杠上的儿子说话，问他想吃清蒸的还是爆炒的。

弟弟皱着眉头说：“爸爸你真烦哪！”

好像全世界的爸爸妈妈都会跟自己的孩子烦。也许他们就是自言自语，不在乎孩子会不会回答这些絮叨。

弟弟执意不答这种无聊问话。他本来就是一个寡言少语的孩子。他坐在车前杠上，视野比较开阔，于是就抬眼看天空中一只蝙蝠飞过去的黑影，心里想着今天的作业要花多久时间才能够写完。

弟弟一点儿都没有意识到，那周围所有的人都没有意识到，危险会在一转眼之后降临。一辆半新不旧的桑塔纳轿车以那样一种疯狂的、超极限的速度斜冲过来，发动机呜呜地狂吼，整个车身颤抖着痉挛着，发出可怕的哗啦啦



的震响，像一头电影里才有的超能量的宇宙怪兽一样，冲进路边漫不经心的人群之中，嘎嘎地蹶过人们的躯体和头颅，瞬间造成三死两伤的结果。

弟弟没有来得及看清楚血泊中爸爸的模样，因为他自己刹那间被一双大手用劲地抱起来，甩了出去。他重重地摔在一个路边卖草莓的中年女人的身上，连带着把那个女人也撞翻在地之后，失去知觉。

他在最后一刹那的感受，是两肋之间被手掌抱住的温暖。那两团余热从此残留在他身体上，有时候像热水袋裹住般的舒适，有时候又像火炭烧灼的刺痛。

别扭的是，当他的身体备感灼痛时，他无法诉说。说不出口，也无人会信。在这一点上，弟弟觉得自己并不比动物园里的那头小狼快乐。那小狼被人用弹弓打中，受了伤害后，会迫不及待地呜咽和嗥叫，告诉世界它所受的痛楚。可是弟弟不行，弟弟不能够说。弟弟说了之后，别人就以为他的精神受了刺激，然后争先恐后地上前摸他的额头，翻他的眼皮，用一种古怪的神情和语调围住他问长问短。

所以，葬礼上的弟弟不声不响地把自己缩在人群的背后，从人腿的缝隙里看着那只在骨灰盒前抬首摇尾惊诧莫名的褐色爬虫，心里想着爸爸睡在窄小黑暗的盒子里的感受，替爸爸难过，却不能提供任何帮助。

坐在轮椅上的患痴呆症的奶奶已经被太阳晒得打起了瞌睡。她那个萎缩成小马蜂窝一样的可怜的脑袋，完全弄

不明白眼前发生了什么。她身上的一件灰黑色宽袖衬衣，是姑妈特意去批发商场买来之后，蒙住她的眼睛强迫着套上去的。

“我要亮，我不要黑。”奶奶嘟囔着，用劲地扯她身上的衣服，想脱掉它。

姑妈按住她的手：“就黑一下子，黑过之后会亮的。听话，啊？”

之前奶奶只穿一种颜色的衣服：砖头一样闷闷的红色。除此之外，她宁可光着身子，也拒绝接受其他颜色。姑妈解释说，老太太一定把砖红的衣服当成房子了，她要躲在房子里才觉得安逸。

奶奶被叔叔抱上轮椅的时候也挣扎了一下。她撇着嘴巴，好像要哭一样地说：“我不上街。我不要去逛街。”她扭着身体，像小孩子一样任性。

做母亲的这个人已经不懂得死亡是什么了，所以跟她说不明白。她到了墓地，可是不知道这是她儿子的葬礼。

奶奶手上有一枚小小的翡翠戒指。打瞌睡的时候，她的那只皱成抹布的手安详地平放在膝盖上，阳光就在绿宝石上跳舞。反射出来的绿莹莹的光线甚至还溅上了她的鼻尖，看上去像挂了一只印度女人的鼻环，很滑稽。只不过老太太自己无动于衷，头低着睡成了一个甜甜的婴儿。

弟弟清楚地记得，爸爸赶在奶奶七十岁生日之前，从城市广场的珠宝柜台把这枚戒指买回来的时候，婶婶怪模怪样地皱着鼻子，哼哼着说：“都痴呆成这个样了，你就是给她买个夜明珠，只怕她也当块泥疙瘩。”

爸爸没有理睬婶婶的话，他仔细地用热水给奶奶洗干净手，涂了护肤霜，然后把翡翠戒指慢慢地套上奶奶的无名指。他托着奶奶的手，举起来，让她自己看。弟弟记得奶奶当时是笑了的。也许是因为胳肢窝里痒，或者别的原因，可是奶奶的确笑了。

“一颗豌豆。”她说。她的脑子里没有了翡翠的概念，可是却有豌豆，这很奇怪。

那一天，距车祸的发生，不过一个月的时间吧。爸爸像是算好了自己会有如此劫难，要给他的老妈妈留下一个念想。

婶婶是葬礼上最活跃的人。她穿着一双白底黑面的帆布鞋，在通往墓地的小路上轻快地跑来跑去，搀扶这个，招呼那个，耳朵上两个圆圆的金耳环甩动得像要飞起来，脸上的笑容可以称得上快乐。

真的，她应该快乐。爸爸死了，十岁的弟弟快要离开这个城市跟他妈妈舒一眉走了，留下来的房子毫无疑问由她来处理。这是一个天大的实惠。家人聚集的时候，婶婶站在爸爸的遗像面前，不容置疑地对大家宣布：“长子不在，我们就要来照顾老娘了，这任务不轻，就算有房子做补偿，也未必抵得辛苦。是不是啊？”她把头转过去，用眼色示意叔叔，希望自己的丈夫站出来附和一句。

当时叔叔闷坐在一旁抽烟，死活都没有开口。他反感她这么说话，可是又不敢公开制止她。叔叔一直都害怕婶婶，害怕她的伶牙俐齿，她咯咯的肆无忌惮的笑声，她那

根尖尖的伸出去戳到他脑门上的食指。从恋爱的时候男人就怕女人，怕了漫长的十年，还会一直怕下去。

所以，葬礼上叔叔的表情跟婶婶迥然不同：婶婶是快乐的，叔叔是悲哀的。手足同胞的悲哀，牵心连肺的悲哀。

弟弟原本不叫“弟弟”，他的学名叫赵安迪。爸爸从小喊他“安宝儿”，姑妈姑夫叔叔婶婶都跟着这么喊他。

爸爸葬礼的前一天，妈妈舒一眉下了火车，走进这个家门。她第一次听见亲戚们叫这个名字时，就皱起眉头问：“谁叫安宝儿？”得知这个乳名是爸爸叫出来的，她嘴唇抿了抿，大概是想要说什么，看在一群悲哀的亲戚的面子上，最终没有说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把弟弟叫到旁边去，很客气地征求他的意见：“安宝儿这个名字不好，太滑稽了，以后你的同学会笑话你。改了吧，好不好？”

弟弟心里紧张，完全没有了自主意识，只是点头。

舒一眉独自思索：“改个什么小名才好？赵安迪肯定太严肃了。叫你迪迪呢？也不好听。迪迪，滴滴，听上去好像在叫唤一辆汽车，是不是？”她仰起脸，想了一会儿，轻轻地叹口气：“真麻烦！这样吧，我叫你弟弟好了。弟弟也就是男孩的意思，简单明了，又不别扭。”

可是弟弟自己有点别扭。舒一眉的决定在短时间内改变了所有人对他的称呼，此后的几天中，赵安迪满耳听到的都是一个陌生的名字：弟弟。这使他觉得自己忽然成了全世界人民的弟弟——不是奶奶的孙子，舒一眉的儿子，姑

妈的侄子，小表妹的哥哥，而是一个让他备感屈辱的称谓：弟弟。

到他将来长大成人，结婚生子，须发斑白，他永远改变不了这个可笑的名字。他一生一世都是全世界人民的弟弟。妈妈为什么没有替他考虑考虑？她如此匆忙又不负责任地把这个称呼掷给了他，就好像一张板凳的腿断了，主人不高兴麻烦木匠，随手抓一根树棍折了折，拿一颗钉子敲进榫洞里，巴掌拍了拍，说，就这样吧。

弟弟决定抗议。这个寡言少语的孩子，他以拒绝吃饭来表明自己对这个名字的态度。

全家人不知何故，围着他惊慌失措，问长问短。弟弟紧抿着嘴唇，就是不说话，一句不说。

最后还是舒一眉走过来，盛一碗饭，夹两筷子菜，轻轻地往弟弟面前一推。弟弟的防线一下子崩溃了。溃不成军地崩溃。他偷看着舒一眉的脸，忽然觉得自己好饿，从来没有这样饿过。他低下头，狼吞虎咽地扒下一碗饭，然后自己去洗干净了这只碗。

绝食抗议没有起任何作用。甚至谁都不知道他是因为名字而绝食。

姑妈小声地对叔叔说：“可怜的孩子，他怕她。”

这个“她”，当然指的是舒一眉。

其实说起来，弟弟是在更早之前知道了有舒一眉这个人。那一年他也许五岁，也许六岁，总之是在读小学之前的某一天早晨。那天他用一双刚刚吃完肉包子的油腻腻的